

东营市胜利教育管理中心办公室文件

东胜教办发〔2018〕11号

东营市胜利教育管理中心 关于2019年中小学假期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机关各科室：

根据《东营市教育局关于2019年中小学假期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东教办发〔2018〕133号）要求，现将2019年中小学假期时间安排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统一安排寒暑假假期时间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寒假放假时间为公历2019年1月23日至2月19日（农历2018年腊月十八至2019年正月十五），2月20日（正月十六）开学；暑假放假时间为公历2019年7月8日至9月1日，9月2日（星期一）开学。

普通高中学校寒假放假时间为公历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 月 19 日（农历 2018 年腊月二十三至 2019 年正月十五），2 月 20 日（正月十六）开学；暑假放假时间为公历 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9 月 1 日，9 月 2 日（星期一）开学。

2019 年公共节假日安排，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科学指导学生的假期生活

中小学校要立足于丰富假期生活、增强实践能力、培养创新精神、促进健康成长，为学生提供系统科学的假期生活指导。要加强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围绕“我们的节日”主题，指导学生参与除夕、春节等节日传统文化活动，学习、感悟民俗文化和优良传统，引导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充分利用民族复兴基地、图书馆、博物馆等校外活动场所，坚持安全、就近、就便、自愿的原则，适时组织开展校外实践活动和研学旅行活动。要支持学生社团活动，向服务区域内的中小学生对学校图书馆、艺术教室、体育场馆和实验室等活动设施，为学生自主探究和实践活动提供帮助。要充分发挥校外活动场所、图书馆、博物馆、展览馆、体育馆等公共资源优势，为学生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多种可选的活动项目，吸引更多学生参与。除《寒暑假生活指导》以外，各中小学校不得再布置学科知识复习巩固类书面作业，确保学生有社会实践和自主安排活动的时间。要通过推荐精品图书、组织读书比赛、撰写读后感等形式组织学生开展假期读书活动，鼓励学生多读书、读好书，丰富假期精神生活。要加强与社区和家长合作，建立学校、社区和家庭“三位一体”的假期

工作体系。各中小学校要在假期前配合家长委员会认真组织家长会等家校沟通活动，集中开展一次对家长的学生假期指导和安全教育培训，帮助家长合理安排子女假期活动，多指导子女从事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增强自理和自护自救能力，提高孝亲敬老、服务家庭的意识，为青少年学生度过有意义的假期提供保证。

三、规范中小学校假期工作

各中小学校要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不得以任何借口在假期组织学生集体到校上课、补课或统一组织自习，不得以领取考试成绩单为名通知学生到校，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动员、组织学生参加各类辅导培训班，禁止学校在假期联合或将校舍租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用于开办补习班、培训班，严肃查处在职教师有偿家教。严禁学校参与或组织学生参加以营利为目的的“社会实践”或“研学旅行”活动。管理中心将对各学校假期工作执行情况进行随机督查，对存在违规办学行为，特别是不按规定安排假期或利用假期从事违规行为的学校和相关责任人，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各中小学要按照通知要求，科学合理安排好假期工作，于放假前，将学校值班安排表报送中心办值班室，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 13345056757@163.com。

东营市胜利教育管理中心办公室

2018年12月27日



